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 Hanverky Holdings Limited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2)

內幕消息

越南廠房在COVID-19於越南最近發展下的進一步最新營運情況

本公告乃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表。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鑒於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COVID-19」)於越南的最近發展，本集團位於越南平陽省的主要廠房(「主要越南廠房」)的最新營運情況。

誠如該公告所述，遵照地方當局實施的COVID-19防控措施，以及為本集團僱員的福祉與安全着想，本集團由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起關閉主要越南廠房。由於本集團與地方當局積極合作，主要越南廠房再無必要全面暫停運作。鑒於該區繼續實施嚴緊的COVID-19防控措施，董事會將密切注視防控措施的發展，從而決定主要越南廠房的重開計劃及時間表。本集團於同一工業園區內的另一小型廠房(連同主要越南廠房統稱「越南廠房」)面對相同情況。

本集團盡力將生產訂單重新調配至其中國大陸及柬埔寨的廠房，並致力保障其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本集團將會全面遵守地方當局實施的COVID-19防控措施，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將會繼續監察相關情況，如有需要將於適當時候發表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國棟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李國棟、黎清平、李國樑、王志強、陳光輝[#]、關啟昌[#]、馬家駿[#]及陳家駒[#]。

[#] 獨立非執行董事